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前以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四川省泸州市高坝北化股份总部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 11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刘天新先生、王乃华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会议;非独立董事赵斌先生、王林狮先生、独立董事张永利先生、胡获先生、吕先锫先生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非独立董事朱立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非独立董事蒲加顺先生、尉伟华先生因公务,分别委托非独立董事刘天新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张军先生因公务,委托独立董事胡获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刘天新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该报告全文、专项意见等登载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兵工财务有限 责任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关联董事蒲加顺、赵斌、朱立勋、刘天新、王林狮、尉伟华、王乃华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登载于2023年8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相关意见登载于2023年8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

(四)会议 11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没有董事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2023年8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全文登载于2023年8月29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